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环保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招标公告

**一、项目名称：**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环保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二、项目编号：**XJXYHW20190510

**三、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中介机构

**四、招标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名称 | 数量 | 预算金额 | 单位 | 简要规格描述 |
| 1 |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环保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 1 | 约4358万元，其中申请环保专项资金800万元 | 批 | 对现有三台供热锅炉及新建130吨燃煤供热锅炉增加布袋除尘及脱硫脱硝设备，并对现有烟囱进行防腐改造。 |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⑤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经年检合格且在有效期内的工商营业执照；

3、须提供”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vn)查询结果打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4、投标人应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

5、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6、须具有提供售后服务的能力并能够提供快速的服务响应；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招标文件的报名/发售时间、地址、售价:**

1、报名（发售／获取）时间：2019年6月10日至2019年6月14日，每天上午10:00-14:00下午16:00-20: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报名（发售／获取）地址：伊宁市开发区大学生科技创业孵化基地7楼；

3、标书售价：500元/本，售后不退；

4、投标人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

（1）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2）被授权人《居民身份证》原件；（3）企业营业执照原件（要求投标人具有上述产品生产经营范围，三证合一）；（4）“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vn)查询结果打印件（加盖企业公章）；（5）企业资质证书原件；（6）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证原件；以上资料需提供原件查验，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装订成册作为报名资料留存。

**七、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7月1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

**八、投标地址：**霍尔果斯行政服务中心二楼223室；

**九、开标时间：**2019年7月1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

**十、开标地址：**霍尔果斯行政服务中心二楼223室；

**十一、投标保证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名称 | 投标保证金金额 | 单位名称 | 开户银行 | 账号 | 行号 | 交付方式 |
| 1 |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环保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 20万元 | 新疆宣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银行伊宁市边境经济合作区四川路支行 | 107072401512 | 104898001081 | 转账、电汇 |

**十二、其他事项：**

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十三、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宣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999-8216986、15299200096

地 址：伊宁市开发区大学生科技创业孵化基地7楼

2、采购人名称：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源能热力有限公司

地 址：霍尔果斯市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5999205551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霍尔果斯市政府采购办

联 系 人：詹镇汀

监督电话：0999-8961290

地 址：霍尔果斯市财政局